

东北大学 2018 年社会助学金评定条件

(第一批)

一、评选对象

本年认定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二、评选名额

萱草资助金：2018 级 1 名，学校进行差额评选，并非最终评定名额。最终名单由萱草基金会评定，可能会有所删减。

苏州高新区学子成才助学金：2015 级 1 名、2016 级 2 名

辽宁省慈善总会助学金：2015 级 1 名、2016 级 1 名、2017 级 2 名

三、各类奖（助）学金及额度

1. **萱草资助金**：由香港凯富泰有限公司总经理、张学良教育基金会理事、东北大学代校长周鲸文之子周崑先生发起并在张学良教育基金会设立的，用于资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助学金，萱草资助金每人每年 1500 元，一般资助大一学生至学生本科毕业。

2. **苏州高新区学子成才助学金**：由苏州高新区管委会设立，资助我校全日制本科三年级、四年级学生，专业涵盖计算机、材料、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软件工程；需每学年各门课程成绩优良，综合素质测评成绩排名在本专业前 40%，每人每年 3000 元，具体发放时间另行通知。

3. **辽宁省慈善总会助学金**：由辽宁省慈善总会设立助学项目，旨在资助**辽宁省户籍**的**城乡低保**家庭品学兼优的贫困学子。每人每年 3000 元，助学金由省慈善总会发放，时间另行通知。注：受助学生需提供家庭**低保证复印件**、学生本人身份证办理的**工商银行卡**。

四、基本要求

- 1、自觉遵守法律法规和学校各项规章制度；
- 2、家庭经济困难；
- 3、乐于助人、甘于奉献，积极投身学校和社会公益活动；
- 4、学习成绩优秀、无挂科及不良记录。

五、具体要求

1. 萱草资助金、辽宁省慈善总会助学金须填写指定申请表，其他项目需填写《东北大学社会奖（助）学金申请表》。
2. 辽宁省慈善总会助学金申请表须由学生户籍所在地乡镇（街道）签字、盖章，且须提供家庭**低保证复印件**、学生本人身份证办理的**工商银行卡**。
3. 如学生本人交学费的建行卡有挂失或丢失补办，请务必到财务处重新登记，以确保奖助学金发放的准确性。